

2018年5月30日

部分要約

就權威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(前稱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)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入／賣出	股份數目	每股價格	交易後數額(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)	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(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) %
蕭錦秋	2018年5月30日	賣出	15,000,000	\$0.2000	14,110,000	0.4572%

完

註：

蕭錦秋是與受要約公司有關連的第(3)類別聯繫人。

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。